

证券代码：836363

证券简称：禾筑设计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

禾筑设计

NEEQ : 836363

武汉禾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Wuhan HeZhu DesignCo.,Ltd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7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李静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27-82802682
传真	027-82802683
电子邮箱	hezhulandscape@126.com
公司网址	www.hezhulandscape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南科技工业园综合楼 3 楼 325 室 4300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武汉禾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5,548,056.50	7,944,972.99	-30.1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5,323,227.47	6,797,156.61	-21.68%
营业收入	2,364,405.88	7,968,304.22	-70.3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1,473,929.14	1,277,568.85	-215.3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1,472,786.57	-65,951.18	-2,133.1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,956,891.19	2,005,274.47	-173.5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23.99%	20.75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29	0.26	-211.54%
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	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06	1.36	-22.06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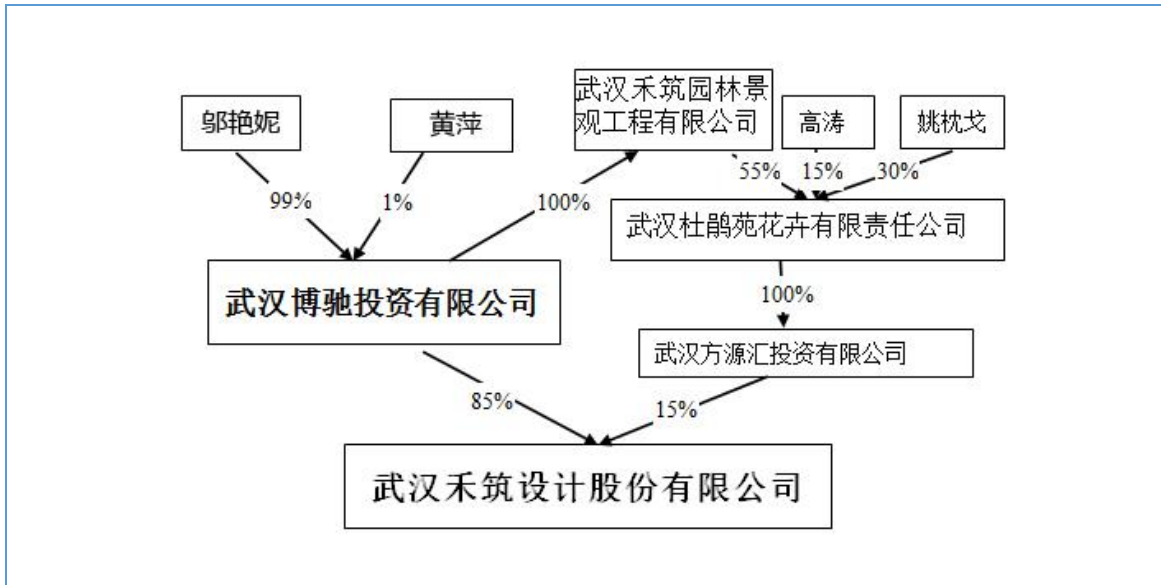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	0.00%	0	0	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	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0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5,000,000	100.00%	0	5,000,000	10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616,000	92.32%	0	4,616,000	92.32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309,000	6.18%	0	309,000	6.18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	0.00%
总股本		5,000,000	-	-	5,0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2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武汉博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4,250,000	0	4,250,000	85.00%	4,250,000	0
2	武汉方源汇投资有限公司	750,000	0	750,000	15.00%	750,000	0
合计		5,000,000	0	5,000,000	100.00%	5,000,000	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三、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□适用√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□适用√不适用

武汉禾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6 日